



诚信、专业、共进

(六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沛县胡寨镇“五网协同”市场化保洁运营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2035-BSGL-G2026-0001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沛县胡寨镇人民政府）的（沛县胡寨镇“五网协同”市场化保洁运营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沛县胡寨镇“五网协同”市场化保洁运营项目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服务行业）行业；承接商为（徐州金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83人，营业收入为1557.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69.3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本项目采购项目属性为：其他未列明行业。

投标人：徐州金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投标人授权代表：张艳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期：2026年6月3日